

附件 1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 年青少年权益维护工作							
主管部门		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市丰台区委员会			实施单位	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市丰台区委员会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 算数	全年预 算数	全年 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	10	10	10	10	100%	10	
		其中：当年财政 拨款	10	10	10	—	100%	—	
		上年结转 资金				—		—	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青少年权益工作项目，年初预算 10 万元，预计年底执行完成。				已完成 100%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 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 指标值	实际 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 措施
	产出指 标	数量指标	特殊青少年群体走访慰问活动		1 次	5 次	10	10	
			区级精准帮扶项目		1 个	1 个	10	10	
			帮扶年度台账困境青少年		550 人次	550 人次	10	10	
		质量指标	关心关爱、慰问特殊青少年群体的年度台账覆盖率		25%	25%	10	10	
			区级精准帮扶项目覆盖年度台账对象的比例		100%	100%	15	15	
		时效指标	2 月底前“两节”送温暖慰问完成率		100%	100%	5	5	
			区级年度精准帮扶项目完成率		100%	100%	5	5	
		成本指标	青少年权益工作服务成本		10 万元	10 万元	5	5	
		社会效益指标	青少年法治教育主题宣传受关注度		100%	100%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特殊青少年群体短期需求满足程度		85%	85%	5	5	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标	权益工作者培训满意度	90%	90%	10	10		
	总分						100	100	

填报注意事项：

1. 自评表应覆盖本部门本年度全部项目（包括其他运转类、特定目标类所有项目，项目个数应与部门决算数据保持一致），涉密项目可不填写自评表；

2. 请与年初绩效目标逐条对应，正确填写年初预算数、全年预算数、全年执行数，金额应与部门决算数据保持一致；

3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；

4. 三级指标应细化量化，每个二级指标下应至少写一条三级指标；

5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（B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（A）/全年实际值（B）*该指标分值。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（全年实际值（B）—年度指标值（A）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100%。若计算结果在 200%-300%（含 200%）区间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 10%扣分；计算结果在 300%-500%（含 300%）区间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 20%扣分；计算结果高于 500%（含 500%）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 30%扣分；

6. 90（含）-100 分为优、80（含）-90 分为良、60（含）-80 分为中、60 分以下为差；

7. 请在“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”中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；